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审阅报告

大信阅字【2022】第 14-0000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12022070018784
报告名称: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阅报告
报告文号:	大信阅字【2022】第14-00003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年05月25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5月25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涛(511703022673), 郎永刚(110000100188)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阅报告

大信阅字【2022】第 14-00003 号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报表财务状况，2021 年度备考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重大资产重组文件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阅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专用章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950,834,551.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28,676,290.13
应收账款	六（三）	1,643,598,940.52
应收款项融资	六（四）	41,953,216.46
预付款项	六（五）	40,289,794.98
其他应收款	六（六）	148,694,451.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七）	477,764,110.50
合同资产	六（八）	270,616,564.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九）	201,447,499.08
流动资产合计		3,803,875,419.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十）	153,560,333.40
长期股权投资	六（十一）	360,169,740.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十二）	48,560,583.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十三）	186,152,630.48
固定资产	六（十四）	4,171,291,286.25
在建工程	六（十五）	1,060,055,859.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六）	117,916,793.15
无形资产	六（十七）	437,788,960.08
开发支出	六（十八）	425,713,570.55
商誉	六（十九）	3,324,174.59
长期待摊费用	六（二十）	39,363,30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二十一）	157,000,290.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二十二）	42,025,807.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02,923,334.05
资产总计		11,006,798,753.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廖光
5101326036715

廖秀
印

廖秀
印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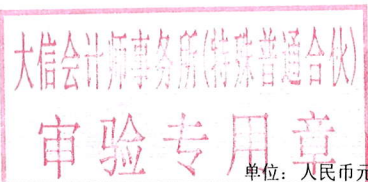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二十三）	797,436,824.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二十四）	278,781,230.00
应付账款	六（二十五）	912,424,312.27
预收款项	六（二十六）	4,877.60
合同负债	六（二十七）	7,548,169.46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八）	95,532,507.24
应交税费	六（二十九）	19,676,899.83
其他应付款	六（三十）	1,127,322,598.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1,297,114.3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三十一）	1,179,087,565.5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17,814,984.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三十二）	1,502,350,731.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三十三）	84,846,322.50
长期应付款	六（三十四）	1,407,224,200.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三十五）	25,988,6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二十一）	32,460,901.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三十六）	145,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7,870,805.94
负债合计		7,615,685,790.69
股东权益：		
股本	六（三十七）	769,168,67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三十八）	1,754,845,907.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三十九）	-46,981,881.07
专项储备	六（四十）	4,215,405.52
盈余公积	六（四十一）	65,297,123.54
未分配利润	六（四十二）	-193,768,293.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352,776,932.47
少数股东权益		1,038,336,030.22
股东权益合计		3,391,112,962.6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006,798,753.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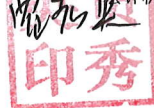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四十三）	1,720,107,046.97
减：营业成本	六（四十三）	1,235,576,116.37
税金及附加	六（四十四）	18,558,396.09
销售费用	六（四十五）	66,185,475.44
管理费用	六（四十六）	233,435,160.76
研发费用	六（四十七）	59,171,690.28
财务费用	六（四十八）	252,156,253.60
其中：利息费用		228,084,701.54
利息收入		17,836,639.52
加：其他收益	六（四十九）	16,251,239.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五十）	-36,956,961.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956,961.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五十一）	-6,221,653.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五十二）	-7,392,771.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五十三）	8,333,746.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0,962,446.48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五十四）	4,462,854.77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五十五）	1,806,787.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306,379.69
减：所得税费用	六（五十六）	5,227,738.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534,118.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534,118.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298,632.9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1,764,514.9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020,648.94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020,648.9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426,979.9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426,979.9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3,668.9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062.7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4,606.2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6,554,766.96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319,281.9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764,514.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5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审验专用章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新筑股份)成立于2001年3月,系经四川省人民政府以《关于设立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府函[2001]26号文)同意,由成都市新津新筑路桥机械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投资)、成都市新津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津国投)、西安康柏自动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康柏)、都江堰交大青城磁浮列车工程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大青城)、新津朗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朗明电力)、西南交通大学(以下简称西南交大)和自然人赵衡平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新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725526042X;

公司注册资本: 柒亿陆仟玖佰壹拾陆万捌仟陆佰柒拾元整;

公司住所: 成都市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肖光辉;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公司控股股东为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制造业,经营范围包括:金属桥梁结构及桥梁零件的设计制造;建筑用金属结构、构件的设计制造;橡胶制品的设计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和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的设计制造;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工程设计、工程咨询;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交通器材及其他交通运输设备、交通安全及管制专用设备、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城市低地板车辆及配件的设计、制造,租赁及相关领域的技术服务;合成材料制造;塑料制品业;石膏、水泥制



品及类似制品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施工；公路工程总承包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铁路工程、隧道工程和桥梁工程；铁路铺轨架梁工程。（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桥梁功能部件、轨道交通产品等。

（三）本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序号	单位名称	简称
1	成都长客新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长客新筑
2	成都市新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新筑交通
3	四川新筑精坯锻造有限公司	新筑精坯
4	成都市新途投资有限公司	新途投资
5	成都新筑丝路发展有限公司	新筑丝路
6	XINZHU GmbH 新筑有限责任公司	新筑德国
7	安徽新筑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新筑
8	四川发展新筑轨道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新筑轨道交通技术
9	四川发展磁浮科技有限公司	磁浮科技
10	四川晟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晟天新能源
11	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红原环聚
12	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若尔盖环聚
13	阿坝州红原晟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红原晟和
14	阿坝州松潘晟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松潘晟和
15	昌都市晟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昌都晟和
16	昌都市察雅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察雅聚能
17	砚山晟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砚山晟和
18	盐边县晟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盐边晟能
19	甘肃晟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晟能
20	玛曲县拜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玛曲拜尔
21	澧县泽晖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澧县泽晖
22	澧县德晖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澧县德晖
23	桃源县湘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桃源湘成
24	乡城晟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乡城晟和
25	昭觉县晟昭新能源有限公司	昭觉晟昭
26	小金县公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小金公达
27	小金县崇德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小金崇德
28	四川中核西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中核
29	中核阿坝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核阿坝
30	中核小金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核小金
31	小金县大坝口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小金大坝口
32	大同市晟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同晟能
33	桔乐能电力（沧州）有限公司	沧州桔乐
34	四川晟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晟天农业
35	玉树市晟呈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玉树晟呈



具体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备考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一)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本次交易系新筑股份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持有的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天新能源）51.6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持有晟天新能源 51.60%股权，晟天新能源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股东	股权转让前		转入出资额	转让出资额	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四川发展	831,276,000.00	51.60		831,276,000.00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431,748,000.00	26.80			431,748,000.00	26.80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47,976,000.00	21.60			347,976,000.00	21.60
新筑股份			831,276,000.00		831,276,000.00	51.60
	1,611,000,000.00	100.00	831,276,000.00	831,276,000.00	1,611,000,000.00	100.00

本次交易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拟非公开协议转让所持有的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1.6%股权涉及的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2】第 1462 号），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确定了晟天新能源的评估值为 188,600 万元。在此基础上，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对应晟天新能源 51.6%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97,317.60 万元。

(二) 拟置入资产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系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由四川发展、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股份）、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电力）、天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SunPower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按照 26.10%、26.80%、21.60%、20.90%、4.60%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并经四川省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单位，注册资本 16.11 亿元人民币。2018 年 9 月 26 日 SunPower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将



持有的本公司 4.60% 的股权转让给四川发展，工商变更登记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完成。2018 年 12 月 27 日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 20.90% 的股权转让给了四川发展，并于 2019 年 5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16.11 亿元人民币，四川发展、中环股份、乐山电力持股比例分别为 51.60%、26.80%、21.60%。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取得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和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329554121P 的《营业执照》。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晟天新能源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329554121P；

公司注册资本：161,100.00 万元；

公司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湖畔路东段 333 号；

法定代表人：李树成；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2、晟天新能源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晟天新能源的经营范围为：光伏及其他可再生能源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光伏发电设备物资进出口；光伏发电技术的咨询服务；新能源技术咨询；合同能源管理；房屋租赁；电子产品生产（仅限分支机构另择场地经营）。供电（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晟天新能源主要业务为光伏发电，主要产品和服务为修建光伏电站并取得发电收入。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重组已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简称“合并基准日”）完成，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股权架构（即：于合并基准日，本公司采用支付现金方式拟购买资产），在可持续经营的前提下，根据以下假设编制：

（一）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假设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购买资产相关的手续已全部完成，应付现金对价列入其他应付款；备考期间晟天新能源归属于本公司享有的分红冲减应付现金对价。

（三）本备考财务报表以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2】第 14-00026 号审计报告）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拟购买资产晟天新能源 2020 年度、2021 年度



的财务报表（于2022年4月12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2】第14-00077审计报告）为基础，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四）本次现金收购晟天新能源51.60%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由于在交易前后本公司均受四川发展控制，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有关会计处理要求，将晟天新能源的资产、负债按照账面价值并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按照51.60%的权益比例应享有晟天新能源2021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与本次交易作价的差异调整资本公积。

（五）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组中本公司支付购买对价所需资金成本。

（六）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组中可能产生的相关税费。

（七）鉴于备考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现金流量表及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由于本次重组方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最终经批准的本次重组方案，包括本公司实际作价以及相关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则相关资产及负债，都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本备考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备考财务状况、2021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



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



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



(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第二阶段, 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第三阶段, 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 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 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 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 均采用简化方法, 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 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 逾期质保金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3: 可再生能源补贴

应收账款组合4: 电费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关联方组合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



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本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均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



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要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投资方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将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投资性房产和投资性地产。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和摊销方式：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投资性房产	年限平均法	10~35年	5.00%
投资性地产	年限平均法	法定使用年限	0.00%

(十五)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5.00%	1.90%-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6.333%-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光伏发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00%	3.8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八)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应用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项目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年限
专利权	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应用软件	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绿化费、装修费及其他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二)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二十四)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



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因商品瑕疵导致的价格折让、退款、退货、索赔；销售折价；销售溢价等情形等)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情形(如供应商提名费等)，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



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包含产品销售、安装服务、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等多项承诺。对于其中可单独区分的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本公司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或每一个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组合彼此之间可明确区分，故本公司将上述每一个组合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由于上述可单独区分的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以及由不可单独区分的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的控制权均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1、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对于太阳能光伏发电收入于电力供应至各子公司所在地的电网公司时确认。

2、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维保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三、（二十二）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二十五）合同成本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



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



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八)租赁

1、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二十九)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合并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1年1月1日
资产：			
预付款项	34,776,608.17	-18,199.97	34,758,408.20
长期待摊费用	66,279,288.71	-23,523,077.68	42,756,211.03
使用权资产		74,339,941.00	74,339,94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070,792.04	108,599.68	146,179,391.72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1,737,772.40	2,856,019.41	1,054,593,791.81
租赁负债		51,826,881.09	51,826,881.09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43,705,847.09	-2,175,507.13	41,530,339.96
少数股东权益	1,009,721,643.99	-1,556,986.26	1,008,164,657.73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及租赁收入按计税收入与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抵扣进项税后计算缴纳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序号	单位名称	简称	2021年度
1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
2	成都长客新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长客新筑	15%
3	成都市新途投资有限公司	新途投资	25%
4	成都市新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新筑交通	15%
5	四川新筑精坯锻造有限公司	新筑精坯	25%
6	安徽新筑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新筑	25%
7	四川发展新筑轨道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新筑轨道技术	25%
8	四川发展磁浮科技有限公司	磁浮科技	25%
9	四川晟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晟天新能源	25%
10	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红原环聚	15%
11	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若尔盖环聚	15%
12	阿坝州红原晟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红原晟和	25%
13	阿坝州松潘晟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松潘晟和	25%
14	昌都市晟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昌都晟和	25%
15	昌都市察雅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察雅聚能	15%
16	砚山晟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砚山晟和	25%
17	盐边县晟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盐边晟能	20%
18	甘肃晟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晟能	25%
19	玛曲县拜尔新能源有限公司	玛曲拜尔	15%
20	澧县泽晖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澧县泽晖	25%
21	澧县德晖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澧县德晖	25%
22	桃源县湘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桃源湘成	25%
23	乡城晟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乡城晟和	15%
24	昭觉县晟昭新能源有限公司	昭觉晟昭	15%
25	小金县公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小金公达	15%
26	小金县崇德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小金崇德	15%
27	四川中核西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中核	25%
28	中核阿坝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核阿坝	15%
29	中核小金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核小金	15%
30	小金县大坝口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小金大坝口	15%
31	大同市晟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同晟能	25%
32	桔乐能电力（沧州）有限公司	沧州桔乐	25%
33	四川晟天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晟天农业	25%
34	玉树市晟呈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玉树晟呈	15%

（二）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所得税

(1) 本公司、长客新筑、红原环聚、若尔盖环聚、察雅聚能、玛曲拜尔、乡城晟和、昭觉晟昭、小金公达、小金崇德、中核阿坝、中核小金、小金大坝口，系位于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红原环聚、若尔盖环聚、察雅聚能、盐边晟能、玛曲拜尔、澧县泽晖、澧县德晖、桃源湘成、乡城晟和、昭觉晟昭、小金公达、小金崇德、中核阿坝、中核小金、小金大坝口的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减征企业所得税，减征幅度为 100%，第四年到第六年减征企业所得税，减征幅度为 50%。红原环聚、若尔盖环聚 2020 年享受减半征收；察雅聚能 2020-2021 年享受免征；玛曲拜尔、澧县泽晖、澧县德晖、桃源湘成、小金大坝口 2020-2021 年享受减半征收；乡城晟和、昭觉晟昭 2020 年享受免征、2021 年享受减半征收；小金公达、小金崇德 2020-2021 年享受免征；中核阿坝、中核小金 2020-2021 年享受减半征收。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第三十条第一款规定，新筑交通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其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在成都市新津区国家税务局完成备案。2020 年度、2021 年度新筑交通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奥威科技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2020 年度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0,163.41
银行存款	762,720,521.50



其他货币资金	188,103,866.45
合计	950,834,551.3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62,417.08

受限货币资金：

类 别	2021年12月31日
其中：受限的货币资金（法院冻结款项、保证金）	269,427,271.85
合计	269,427,271.85

注1：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受限货币资金系法院冻结货币资金 81,323,405.40 元，详见“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二）或有事项”。

注2：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88,103,866.45 元全部系受限货币资金，包括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函保证金等。

注3：存放在境外的款项，系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的经营资本金。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831,258.07
商业承兑汇票	26,736,117.43
减：坏账准备	891,085.37
合计	28,676,290.13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9,567,375.50	100.00	891,085.37	3.0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831,258.07	9.58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6,736,117.43	90.42	891,085.37	3.33
合计	29,567,375.50	100.00	891,085.37	3.01

2、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其他减少	
商业承兑汇票	4,271,649.94	-3,380,564.57			891,085.37
合计	4,271,649.94	-3,380,564.57			891,085.37

(三)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892,722,446.94
1至2年	342,858,235.97
2至3年	262,024,038.71
3年以上	255,827,056.95
减：坏账准备	109,832,838.05
合计	1,643,598,940.5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92,503.76	0.36	6,292,503.7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7,139,274.81	99.64	103,540,334.29	5.93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728,165,379.96	41.53	98,365,388.86	13.51
组合2：质保金组合	32,078,651.64	1.83	5,174,945.43	16.13
组合3：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962,179,407.44	54.87		
组合4：电费组合	24,715,835.77	1.41		
合计	1,753,431,778.57	100.00	109,832,838.05	6.26

(1) 期末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接网工程）	6,292,503.76	6,292,503.76	3年以上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292,503.76	6,292,503.76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1：账龄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59,318,311.05	1.00	5,593,183.11
1至2年	58,054,909.37	10.00	5,805,490.94
2至3年	14,821,044.01	20.00	2,964,208.80
3至4年	20,506,058.65	50.00	10,253,029.33
4至5年	8,577,900.99	80.00	6,862,320.79
5年以上	66,887,155.89	100.00	66,887,155.89
合计	728,165,379.96		98,365,388.86

②组合2：逾期质保金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逾期1年以内(含1年,下同)	20,935,447.49	5.00	1,046,772.37
逾期1-2年	5,224,575.34	15.00	783,686.30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逾期2-3年	3,089,813.99	35.00	1,081,434.90
逾期3年以上	2,828,814.82	80.00	2,263,051.86
合计	32,078,651.64		5,174,945.43

③组合3：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08,068,480.34		
1-2年	267,268,102.83		
2-3年	238,637,580.98		
3年以上	148,205,243.29		
合计	962,179,407.44		

④组合4：电费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4,715,835.77		
合计	24,715,835.77		

3、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21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7,761,819.05元，核销坏账准备金额为5,289,395.18元。

4、截止2021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A	656,841,170.87	37.46	6,292,503.76
客户B	330,492,399.68	18.85	3,304,924.00
客户C	133,760,170.05	7.63	
客户D	90,449,417.09	5.16	
客户E	60,713,048.92	3.46	
合计	1,272,256,206.61	72.56	9,597,427.76

(四)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1,953,216.46
合计	41,953,216.46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430,411.38	



合计	33,430,411.38
----	---------------

(五)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084,166.59	54.81
1至2年	564,650.55	1.40
2至3年	12,800.00	0.03
3年以上	17,628,177.84	43.75
合计	40,289,794.98	100.00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新筑股份	四川新津工业园区管委会	14,100,000.00	3 年以上	预付土地保证金且资产尚未移交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2,575,492.5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6.03 %。

(六)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项	154,776,474.03
减：坏账准备	6,082,022.48
合计	148,694,451.55

1、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款项	1,303,781.86
保证金及押金	132,876,927.68
备用金	2,523,546.58
往来款及其他	18,072,217.91
减：坏账准备	6,082,022.48
合计	148,694,451.55

2、其他应收款项账龄分析

(1) 组合 1：保证金及押金组合账龄分析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未到合同回款期	127,666,764.72	95.35
逾期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39,800.00	0.40
逾期 1-2 年	594,430.54	0.44
逾期 2-3 年	3,079,198.92	2.30
逾期 3 年以上	2,011,198.50	1.50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合计	133,891,392.68	100.00

(2) 组合 2: 其他款项性质账龄分析

账龄组合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624,010.59	36.50
1至2年	8,916,173.46	42.69
2至3年	4,084,195.73	19.56
3年以上	260,701.57	1.25
合计	20,885,081.35	100.00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期初余额	1,410,913.40	2,483,642.45	166,230.52	4,060,786.37
本期计提	11,237.43	522,007.72	1,623,456.64	2,156,701.79
本期转回	43,679.25			43,679.25
本期核销	25,563.83		66,222.60	91,786.43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352,907.75	3,005,650.17	1,723,464.56	6,082,022.48

4、截止2021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保证金	65,505,099.57	未到回收期	42.32	655,051.00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0	未到回收期	19.38	300,000.00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8,400,000.00	未到回收期	5.43	84,000.00
阿坝县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6,648,963.25	1年以内、1-2年	4.30	403,896.33
新津县房产管理局	土地收储款	5,141,927.00	4-5年	3.32	51,419.27
合计		115,695,989.82		74.75	1,494,366.60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689,300.57	427,363.09	128,261,937.48
在产品	183,067,055.29	33,170,747.56	149,896,307.73



库存商品	76,641,283.16	3,369,688.82	73,271,594.34
发出商品	101,158,767.00	1,208,086.84	99,950,680.16
低值易耗品	15,986,508.73	297,877.49	15,688,631.24
合同履约成本	10,694,959.55		10,694,959.55
合计	516,237,874.30	38,473,763.80	477,764,110.50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14,668.31	-387,305.22				427,363.09
在产品	31,645,953.38	13,220,660.85		11,695,866.67		33,170,747.56
库存商品	3,369,688.82					3,369,688.82
发出商品	1,462,588.80			254,501.96		1,208,086.84
低值易耗品		297,877.49				297,877.49
合计	37,292,899.31	13,131,233.12		11,950,368.63		38,473,763.80

注：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当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时，

按可变现净值计量，同时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八)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款项	105,503,831.55	1,055,038.30	104,448,793.25
应收未结算货款	167,846,233.86	1,678,462.35	166,167,771.51
合计	273,350,065.41	2,733,500.65	270,616,564.76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应收质保金款项	105,503,831.55	1.00	1,055,038.30
应收未结算货款	167,846,233.86	1.00	1,678,462.35
合计	273,350,065.41	1.00	2,733,500.65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021年度转回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为5,738,461.37元。

(九)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预缴所得税	4,060,865.25
留抵增值税	197,250,394.31
其他	136,239.52
合计	201,447,499.08



(十)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项目资本金	94,400,000.00		94,400,000.00
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项目投资收益	13,719,333.40		13,719,333.40
保证金	45,900,000.00	459,000.00	45,441,000.00
合计	154,019,333.40	459,000.00	153,560,333.40

注1：为建设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项目，2013年11月，本公司作为投资人，与新津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津交投）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成立项目公司，采用PPP模式实施项目建设。根据投资合作协议，本公司对投入该项目的项目资本金系获得固定收益。2016年1月，因该项目一期示范线前期线路试运行后基于四川天府新区轨道交通总体规划尚未确定，导致项目暂缓，本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从2016年度起暂未计提对应年度应确认项目资本金所获得的投资收益。

注2：保证金系收款期限在1年以上的保证金，主要系融资租赁保证金及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项目保证金。

2、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期初余额	594,059.53			594,059.53
本期计提	-135,059.53			-135,059.53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59,000.00			459,000.00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增加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奥威科技	394,175,265.73		-36,956,961.45	-57,720.85	3,009,157.24	360,169,740.67	
合计	394,175,265.73		-36,956,961.45	-57,720.85	3,009,157.24	360,169,740.67	

注：因其他投资方增资导致股权稀释，公司2021年度对奥威科技持股比例由43.00%下降为37.53%。

(十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投资成本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和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	------	-------------	---------------	---------	-----------------



项目	投资成本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和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四川新筑通工汽车有限公司	89,650,000.00	41,310,583.91		-48,339,416.09	
成都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西南交大(上海)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昕中和成都胶业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145,476.19	
合计	96,900,000.00	48,560,583.91		-48,193,939.90	

注：上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均系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持有的投资。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月1日	225,003,654.08	756,853.22	225,760,507.3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90,614.96	1,248,829.93	21,539,444.89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转入	20,290,614.96	1,248,829.93	21,539,444.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7,909,335.21		17,909,335.21
转入固定资产	17,909,335.21		17,909,335.21
4. 2021年12月31日	227,384,933.83	2,005,683.15	229,390,616.9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1年1月1日	29,144,124.42	178,536.51	29,322,660.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756,785.48	334,859.66	16,091,645.14
(1) 计提或摊销	7,463,190.22	35,950.84	7,499,141.06
(2)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转入	8,293,595.26	298,908.82	8,592,504.08
3. 本期减少金额	2,176,319.57		2,176,319.57
转入固定资产	2,176,319.57		2,176,319.57
4. 2021年12月31日	42,724,590.33	513,396.17	43,237,986.50
三、减值准备			
1. 2021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年12月31日			
四、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84,660,343.50	1,492,286.98	186,152,630.48

2、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密炼厂房	16,166,332.74	手续尚未完成
新筑精坯新办公楼	1,361,398.67	手续尚未完成
新筑精坯3号厂房	7,451,463.21	手续尚未完成
新筑精坯2号厂房	7,713,200.36	手续尚未完成
员工培训楼	39,465,728.87	手续尚未完成
希望路799号厂区6号车间	2,426,568.46	手续尚未完成
合计	74,584,692.31	

(十四)固定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4,171,335,754.13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减：减值准备	44,467.88
合计	4,171,291,286.25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年1月1日	1,207,389,114.78	3,812,993,989.33	32,823,400.45	30,205,746.72	5,083,412,251.28
2.本期增加金额	94,745,101.22	84,028,467.15	2,876.61	2,741,037.49	181,517,482.47
(1) 购置		17,844,211.98	2,876.61	2,730,058.35	20,577,146.94
(2) 在建工程转入	76,835,766.01	66,021,862.01			142,857,628.02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909,335.21				17,909,335.21
(4) 其他增加		162,393.16		10,979.14	173,372.30
3.本期减少金额	29,146,087.07	27,841,493.34	11,098,970.23	1,559,282.11	69,645,832.75
(1) 处置或报废	5,639,947.17	3,846,041.25	11,090,774.44	1,377,391.16	21,954,154.0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0,290,614.96				20,290,614.96
(3) 转入在建工程	2,904,302.85				2,904,302.85
(4) 其他减少	311,222.09	23,995,452.09	8,195.79	181,890.95	24,496,760.92
4.2021年12月31日	1,272,988,128.93	3,869,180,963.14	21,727,306.83	31,387,502.10	5,195,283,901.00
二、累计折旧					
1.2021年1月1日	224,458,503.33	576,166,651.51	28,082,562.39	18,524,440.97	847,232,158.20
2.本期增加金额	48,298,281.34	174,032,608.59	2,189,866.09	3,370,129.51	227,890,885.53
(1) 计提	46,121,961.77	173,917,000.46	2,189,866.09	3,351,437.49	225,580,265.81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176,319.57				2,176,319.57
(3) 其他增加		115,608.13		18,692.02	134,300.15
3.本期减少金额	12,827,858.10	26,831,350.90	10,096,774.32	1,418,913.54	51,174,896.86
(1) 处置或报废	3,701,254.90	2,598,461.47	10,096,774.32	1,297,739.61	17,694,230.3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293,595.26				8,293,595.26
(3) 转入在建工程	200,511.68				200,511.68
(4) 其他减少	632,496.26	24,232,889.43		121,173.93	24,986,559.62
4.2021年12月31日	259,928,926.57	723,367,909.20	20,175,654.16	20,475,656.94	1,023,948,146.87
三、减值准备					
1.2021年1月1日		44,467.88			44,467.8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12月31日		44,467.88			44,467.88
四、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013,059,202.36	3,145,768,586.06	1,551,652.67	10,911,845.16	4,171,291,286.25

2、截止2021年12月31日，通过售后回租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26,010,728.09	76,442,792.66		349,567,935.43
机器设备	435,225,098.08	189,284,962.61		245,940,135.47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6,570,379.01	11,273,799.60		5,296,579.41
玛曲拜尔 4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314,367,350.88	36,401,566.32		277,965,784.56
澧县泽辉 2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116,071,929.89	18,314,626.08		97,757,303.81
澧县德晖 6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373,624,237.10	59,106,423.19		314,517,813.91
桃源湘成 2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245,471,104.55	38,797,887.57		206,673,216.98
中核大坝口 5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414,943,289.39	76,071,345.43		338,871,943.96
合计	2,342,284,116.99	469,291,837.14		1,836,590,713.53

3、截止2021年12月31日，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7,912,051.78
合计	27,912,051.78

4、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办公楼	63,271,364.96	手续尚未完成
员工培训楼	12,255,577.73	手续尚未完成
汇津物流园区房产	15,426,579.36	手续尚未完成
研发中心及多功能办公厅	25,056,996.24	手续尚未完成
希望路 799 号厂区 5 号车间	2,110,732.85	手续尚未完成
希望路 799 号厂区 6 号车间	22,751,240.88	手续尚未完成
新筑精坯新办公楼	2,776,354.33	手续尚未完成
中铁轨交产业园房产	6,682,400.90	手续尚未完成
联合库 III（总装调试车间）	72,627,741.97	手续尚未完成
电站房屋	35,755,197.63	手续尚未完成
合计	258,714,186.85	

(十五)在建工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060,055,859.60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060,055,859.60

1、在建工程情况

序号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中低速磁浮综合试验线配套工程	97,130,621.77		97,130,621.77
2	中低速磁浮综合试验线项目（一期）	617,957,983.52		617,957,983.52
3	在安装调试设备及其他	107,641,307.65		107,641,307.65
4	晟天新能源大厦项目	4,041,489.30		4,041,489.30
5	新型双轴跟踪系统实证项目	316,890.77		316,890.77
6	红原晟和光伏电站项目	7,131,208.88		7,131,208.88
7	松潘晟和光伏电站项目	14,986,312.52		14,986,312.52
8	砚山晟和光伏发电项目	1,562,507.77		1,562,507.77
9	盐边县厂房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159,008.50		159,008.50
10	阿坝县麦尔玛 30MW 光伏发电项目	1,415.09		1,415.09
11	小金美兴 50MW 并网光伏电站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1,244,982.48		1,244,982.48
12	大同晟能左云张家场乡 5 万千瓦光伏电站项目	80,391,066.09		80,391,066.09
13	河北沧县 110MW 农光互补项目	127,491,065.26		127,491,065.26
	合计	1,060,055,859.60		1,060,055,859.60

2、2021 年度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中低速磁浮综合试验线配套工程	150,000,000.00	92,228,358.01	6,759,882.98	1,857,619.22		97,130,621.77
2	中低速磁浮综合试验线项目（一期）	618,000,000.00	553,238,303.70	34,548,364.94		-30,171,314.88	617,957,983.52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3	联合库III (总装调试车间)	85,000,000.00	34,107,310.66	47,544,371.74	81,651,682.40		
4	在安装调试设备及其他		175,676,922.33	19,252,736.08	56,720,809.48	30,567,541.28	107,641,307.65
5	晟天新能源大厦项目	164,723,182.00	2,436,655.41	3,650,634.33	2,045,800.44		4,041,489.30
6	红原晟和光伏电站项目	400,000,000.00	7,131,208.88				7,131,208.88
7	松潘晟和光伏电站项目	240,000,000.00	14,960,703.14	25,609.38			14,986,312.52
8	砚山晟和光伏发电项目	200,000,000.00	1,188,250.35	374,257.42			1,562,507.77
9	小金美兴 50MW 并网光伏电站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1,996,185.00		1,244,982.48			1,244,982.48
10	大同晟能左云张家场乡 5 万千瓦光伏电站项目	232,950,000.00	167,531.51	80,223,534.58			80,391,066.09
11	河北沧县 110MW 农光互补项目	459,800,000.00		127,491,065.26			127,491,065.26
12	其他零星	3,674,724.98	616,088.65	442,942.19	581,716.48		477,314.36
	合计	2,556,144,091.98	881,751,332.64	321,558,381.38	142,857,628.02	396,226.40	1,060,055,859.60

2021年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	中低速磁浮综合试验线配套工程	88.9	98	7,324,417.16	3,726,280.68	4.07	金融机构贷款
2	中低速磁浮综合试验线项目(一期)	95.11	98	78,663,514.85	24,488,360.46	4.81	金融机构贷款
3	联合库III (总装调试车间)	96.06	100	4,499,821.87	2,711,322.61	3.51	金融机构贷款
4	在安装调试设备及其他			20,250,177.58	4,301,443.08	2.46	金融机构贷款
5	晟天新能源大厦项目	95	95				自有资金
6	红原晟和光伏电站项目	1.78	1.78				
7	松潘晟和光伏电站项目	6.24	6.24				
8	砚山晟和光伏发电项目	0.59	0.59				
9	小金美兴 50MW 并网光伏电站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62.37	62.37				自有资金
10	大同晟能左云张家场乡 5 万千瓦光伏电站项目	34.51	34.51	769,403.50	769,403.50	6.00	自有资金、股东借款
11	河北沧县 110MW 农光互补项目	27.73	27.73	1,190,222.23	1,190,222.23	7.00	自有资金、股东借款
12	其他零星						
	合计			112,697,557.19	37,187,032.56		

注：“在安装调试设备及其他”项目本期其他减少金额中 30,171,314.88 元，系与中低速磁浮综合试验线项目（一期）间的重分类调整。



(十六)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租赁土地（草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年1月1日余额	13,421,949.31	74,267,469.98	87,689,419.29
2.本期增加金额		50,521,226.91	50,521,226.91
3.本期减少金额	192.07		192.07
（1）其他	192.07		192.07
4.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3,421,757.24	124,788,696.89	138,210,454.13
二、累计折旧			
1.2021年1月1日余额	2,684,389.86	10,665,088.43	13,349,478.29
2.本期增加金额	2,684,313.03	4,259,869.66	6,944,182.69
（1）计提	2,684,313.03	4,259,869.66	6,944,182.69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368,702.89	14,924,958.09	20,293,660.98
三、减值准备			
1.2021年1月1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8,053,054.35	109,863,738.80	117,916,793.15
2.2021年1月1日账面价值	10,737,559.45	63,602,381.55	74,339,941.00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年1月1日	226,585,750.45	284,775,065.27	74,577,048.62	585,937,864.34
2.本期增加金额	928,541.15	11,821,301.95	3,126,314.97	15,876,158.07
（1）购置	928,541.15	88,103.77	3,126,314.97	4,142,959.89
（2）内部研发		6,969,754.93		6,969,754.93
（3）其他增加		4,763,443.25		4,763,443.25
3.本期减少金额	1,278,111.03		9,877,145.59	11,155,256.62
（1）处置			5,113,702.34	5,113,702.34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48,829.93			1,248,829.93
（3）其他减少	29,281.10		4,763,443.25	4,792,724.35
4.2021年12月31日	226,236,180.57	296,596,367.22	67,826,218.00	590,658,765.79
二、累计摊销				
1.2021年1月1日	35,243,895.48	34,707,863.61	41,819,018.85	111,770,777.94
2.本期增加金额	4,791,027.62	38,084,880.65	4,509,028.58	47,384,936.85
（1）计提	4,791,027.62	37,211,582.73	4,509,028.58	46,511,638.93
（2）其他增加		873,297.92		873,297.92
3.本期减少金额	298,908.82		5,987,000.26	6,285,909.08
（1）处置			5,113,702.34	5,113,702.34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98,908.82			298,908.82
（3）其他减少			873,297.92	873,297.92
4.2021年12月31日	39,736,014.28	72,792,744.26	40,341,047.17	152,869,805.71
三、减值准备				
1.2021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12月31日				
四、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86,500,166.29	223,803,622.96	27,485,170.83	437,788,960.08



注 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1.79%。

注 2: 专利权账面原值及累计摊销中其他增加分别为 4,763,443.25 元、873,297.92 元, 非专利技术账面原值及累计摊销其他减少分别为 4,763,443.25 元、873,297.92 元, 系项目之间的重分类调整。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项目	无形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昭觉晟昭光伏电站项目	土地使用权	2,324,525.15	正在办理中

(十八)开发支出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轨道交通项目	310,911,741.05	69,424,601.09	52,346,983.34		6,969,754.93	425,713,570.55
合计	310,911,741.05	69,424,601.09	52,346,983.34		6,969,754.93	425,713,570.55

注 1: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同时满足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使用或出售意图、能产生经济利益三个条件的情况下, 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 形成项目立项后, 进入开发阶段。

注 2: 公司开发支出主要为新型磁悬浮系统研发项目和磁悬浮系统国产化研发项目。新型磁悬浮系统研发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为 2017 年 12 月,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完成磁浮技术及三编组车辆的引进、消化和吸收, 建设完成了磁浮试验线一期项目建设, 内嵌式中低速磁浮车辆调试运行时速已达到 169 公里; 磁悬浮系统国产化研发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为 2020 年 4 月,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取得突破性进展, 磁浮车辆、轨道梁、道岔等系统产品均实现国产化研制下线。

注 3: 2021 年度计入开发支出的资本化借款费用为 11,973,773.85 元。

(十九)商誉

1、商誉账面价值与减值准备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红原环聚	820,900.52
若尔盖环聚	2,503,274.07
减: 减值准备	
合计	3,324,174.59

2、商誉减值情况

项目	红原环聚	若尔盖环聚
商誉账面余额①	820,900.52	2,503,274.07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项目	红原环聚	若尔盖环聚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820,900.52	2,503,274.07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644,993.27	1,966,858.20
调整后整体商誉的账面价值⑤=④+③	1,465,893.79	4,470,132.27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83,064,016.00	147,411,336.07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84,529,909.79	151,881,468.34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88,291,100.00	244,358,2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红原环聚、若尔盖环聚为独立光伏电站项目，各自形成独立的资产组。

(2)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预测期增长率-0.5%至-0.8%、折现率 10.55%、预测期按照整个资产组项目期 25 年剩余实际年限预测。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绿化费	2,034,080.25		642,305.60		1,391,774.65
装修费	2,968,129.73	618,948.02	1,297,432.40		2,289,645.35
资源补偿费用	116,622.32		41,622.32		75,000.00
土地租金及合作补偿费	25,354,336.31	217,000.00	512,125.26	23,479,933.60	1,579,277.45
耕地占用税	18,845,190.90	4,719,756.80	1,119,294.13		22,445,653.57
保险费	339,731.35	1,163,275.63	1,187,403.68		315,603.30
运维费用及其他	16,621,197.85	673,259.40	6,028,108.28		11,266,348.97
合计	66,279,288.71	7,392,239.85	10,828,291.67	23,479,933.60	39,363,303.29

注：土地租金其他减少系转入使用权资产。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	25,170,220.10	161,865,285.38
可抵扣亏损	70,819,791.58	470,642,953.3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可辨认净资产低于账面价值	30,806,131.38	133,203,399.48
递延收益	3,898,297.50	25,988,650.00
未实现内部损益	1,629,282.40	6,836,538.53
公允价值变动	7,257,194.41	48,381,295.95
以后年度可抵税的费用及其他	17,419,372.84	116,129,152.26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小计	157,000,290.21	963,047,27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奥威科技权益法核算	27,774,087.52	185,160,583.4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可辨认净资产高于账面价值	4,686,813.97	22,231,684.4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小计	32,460,901.49	207,392,267.86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9,541.32
可抵扣亏损	295,241,108.56
合计	295,440,649.88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1年12月31日	备注
2021年到期		
2022年到期	9,927,418.58	
2023年到期	4,645,118.84	
2024年到期	5,726,343.35	
2025年到期	11,448,988.19	
2026年到期	17,873,769.23	
2030年到期	55,356,140.49	
2031年到期	190,263,329.88	
合计	295,241,108.56	

注：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号），自2018年1月1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统称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5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5年延长至10年。

(二十二)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款	42,025,807.87
合计	42,025,807.87

(二十三)短期借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20,000,000.00
保证借款	445,099,687.50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11,27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1,067,136.99
合计	797,436,824.49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逾期借款。

(二十四)应付票据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32,681,230.00
银行承兑汇票	246,100,000.00
合计	278,781,230.00

(二十五)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671,673,140.89
1 年以上	240,751,171.38
合计	912,424,312.27

注：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59,810,452.13 元，减少 33.51%，主要系销售规模下滑，采购额下降，本期支付供应商款项综合影响所致。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A	78,047,754.13	对方未催收暂未付款
供应商 B	18,636,031.59	对方未催收暂未付款
供应商 C	14,186,377.52	对方未催收暂未付款
供应商 D	13,183,188.89	对方未催收暂未付款
供应商 E	11,517,827.35	对方未催收暂未付款
合计	135,571,179.48	

(二十六)预收款项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877.60
1 年以上	
合计	4,877.60

(二十七)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负债	7,548,169.46
合计	7,548,169.46

(二十八)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99,366,248.32	264,075,446.41	277,764,031.81	85,677,662.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3,479.71	25,993,016.39	26,249,083.03	17,413.07
三、辞退福利	1,080,185.00	14,897,527.15	6,140,280.90	9,837,431.25
合计	100,719,913.03	304,965,989.95	310,153,395.74	95,532,507.24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418,927.78	219,323,277.44	231,929,511.84	64,812,693.38
2、职工福利费		10,477,309.11	10,477,309.11	
3、社会保险费	45,621.41	14,010,376.09	14,049,992.16	6,005.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401.57	12,362,566.39	12,406,347.04	620.92
工伤保险费	1,219.84	523,109.13	524,328.97	
生育保险费		1,124,700.57	1,119,316.15	5,384.42
4、住房公积金	4,262,702.00	12,653,151.87	16,915,853.8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269,625.27	7,511,775.96	3,922,437.03	20,858,964.20
6、短期带薪缺勤	369,371.86	99,555.94	468,927.80	
合计	99,366,248.32	264,075,446.41	277,764,031.81	85,677,662.9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65,870.40	24,903,026.57	25151510.04	17,386.93
2、失业保险费	7,609.31	911,568.10	919,151.27	26.14
3、企业年金缴费		178,421.72	178,421.72	
合计	273,479.71	25,993,016.39	26,249,083.03	17,413.07

(二十九)应交税费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027,992.09
企业所得税	5,023,159.80
个人所得税	385,341.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1,777.27
教育费附加	1,362,313.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4,738.64
耕地占用税	7,185,422.60
印花税	1,498,080.46
其他税费	88,074.38
合计	19,676,899.83

(三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21,297,114.39
其他应付款项	1,106,025,483.97
合计	1,127,322,598.36

1.应付股利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苹果运营有限公司	19,907,815.01
小金县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89,299.38
合计	21,297,114.39

2.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川发展股权转让款	963,047,212.49
经营类款项	16,254,275.00
资金拆借	94,782,521.71
往来款及其他	24,074,642.81
保证金及押金	7,866,831.96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106,025,483.97

(2)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重要其他应付款项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四川发展股权转让款	963,047,212.49	购买川发展持有的晟天新能源 51.60%股权转让款，冲晟天新能源分红归属于新筑股份部分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4,782,521.71	关联方资金拆借，其中本金 94,330,000.00 元，利息 452,521.71 元。
合计	1,057,829,734.20	—

(三十一)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13,558,320.5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60,218,521.0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48,536.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962,187.67
合计	1,179,087,565.50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系应付的融资租赁租金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

(三十二)长期借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1,228,768,040.71
保证借款	198,490,000.00
信用借款	74,774,925.31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17,765.75
合计	1,502,350,731.77

(三十三)租赁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135,677,122.3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6,482,263.5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48,536.27
合计	84,846,322.50

(三十四)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1,407,224,200.18
合计	1,407,224,200.18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付款额	1,698,456,163.59
未确认融资费用	-291,231,963.41
合计	1,407,224,200.18

(三十五)递延收益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293,950.00	6,500,000.00	805,300.00	25,988,650.00	—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20,293,950.00	6,500,000.00	805,300.00	25,988,650.00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低速磁浮综合试验线项目	14,000,000.00	6,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00%低地板城市轨道交通整车研发资金	4,173,500.00		491,000.00		3,682,5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汇总	2,120,450.00		314,300.00		1,806,15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汇总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293,950.00	6,500,000.00	805,300.00		25,988,650.00	

(三十六)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四川发展拆借资金	145,000,000.00
合计	145,000,000.00

注:四川发展拆借资金合同约定期限自提款之日起36个月,合同约定利率年息6%。

(三十七)股本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1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9,168,670.00				769,168,670.00

(三十八)资本公积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27,283,840.65			1,727,283,840.65
其他资本公积	24,552,851.27	3,009,215.59		27,562,066.86
合计	1,751,836,691.92	3,009,215.59	-	1,754,845,907.51

注:本期资本公积增加3,009,215.59元系对奥威科技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因其他投资方增资导致股权稀释增加资本公积3,009,157.24元,新途投资收购少数股东蔡勇智股权增加资本公积58.35元。

(三十九)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发生额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8,476.30	-49,914,094.08		-7,487,114.12	-42,426,979.96		-41,088,503.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38,476.30	-49,914,094.08		-7,487,114.12	-42,426,979.96		-41,088,503.6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	-5,299,708.43	-602,327.11		-8,658.13	-593,668.98		-5,893,377.41



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464.84	-57,720.85		-8,658.13	-49,062.72	-35,597.8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385,948.87	-544,606.26			-544,606.26	-7,930,555.13
其他	2,072,775.60					2,072,775.60
合计	-3,961,232.13	-50,516,421.19		-7,495,772.25	-43,020,648.94	-46,981,881.07

(四十)专项储备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2,649,740.64	2,831,467.32	1,265,802.44	4,215,405.52
合计	2,649,740.64	2,831,467.32	1,265,802.44	4,215,405.52

(四十一)盈余公积

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5,297,123.54			65,297,123.54
合计	65,297,123.54			65,297,123.54

(四十二)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705,847.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175,507.1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530,339.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5,298,632.9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768,293.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2021年期初未分配利润-2,175,507.13元。

(四十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项目分类

项目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491,646,741.39	1,050,299,486.94
轨道交通业务	432,877,096.18	418,400,736.91
桥梁功能部件	581,137,807.97	456,969,928.01
光伏发电	468,513,102.58	169,269,489.54
其他	9,118,734.66	5,659,332.48
二、其他业务小计	228,460,305.58	185,276,629.43
其他	228,460,305.58	185,276,629.43
合计	1,720,107,046.97	1,235,576,116.37

(四十四)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7,194.94
教育费附加	461,116.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7,410.83
房产税	7962532.32



土地使用税	5,993,693.50
印花税	2,431,051.15
车船使用税	85,275.30
其他	280,121.77
合计	18,558,396.09

(四十五)销售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30,046,068.03
售后安装服务及维修费	8,917,571.97
差旅费	4,598,422.97
代理咨询费	10,143,365.98
业务招待费	3,634,617.11
检测费	3,362,418.89
办公费及其他费用	5,483,010.49
合计	66,185,475.44

(四十六)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40,300,784.15
折旧摊销	51,430,510.00
咨询费顾问费	8,191,312.11
办公费及修理费	12,179,489.12
业务招待费	2,179,562.74
差旅费	3,117,301.46
其他费用	16,036,201.18
合计	233,435,160.76

(四十七)研发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1,171,234.98
直接材料	6,062,364.19
其他费用	41,938,091.11
合计	59,171,690.28

(四十八)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利息费用	228,084,701.54
减：利息收入	17,836,639.52
加：汇兑损益	-645,750.96
加：手续费及其他	42,553,942.54
合计	252,156,253.60

(四十九)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民营经济扶持资金	11,927,200.00	与收益相关
100%低地板城市有轨电车整车研发资金	491,000.00	与资产相关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减免	1,229,764.25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汇总（与资产相关部分）	314,3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零星汇总（与收益相关部分）	2,008,488.34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80,486.59	
合计	16,251,239.18	



(五十)投资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956,961.45
合计	-36,956,961.45

(五十一)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761,819.0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380,564.5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75,458.71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35,059.53
合计	-6,221,653.66

(五十二)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3,131,233.1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738,461.37
合计	-7,392,771.75

(五十三)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333,746.77
合计	8,333,746.77

(五十四)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2022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核销收益	2,231,982.98	2,231,982.98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335,232.00	335,232.00
其他	1,895,639.79	1,895,639.79
合计	4,462,854.77	4,462,854.77

2、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无。

(五十五)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06,533.31	106,533.31
对外捐赠	500,000.00	500,000.00
行政罚款支出	40,954.51	40,954.51
其他	1,159,300.16	1,159,300.16
合计	1,806,787.98	1,806,787.98

(五十六)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1 年度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517,471.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9,289,732.75
合计	5,227,738.3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1年度
利润总额	-168,306,379.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076,594.9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53,951.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38,486.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72,25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78,094.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2,100.7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625,255.96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4,261,604.53
所得税费用	5,227,738.33

(五十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9,427,271.85	法院冻结款项、保证金
固定资产	3,856,522,466.16	抵押担保、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116,554,570.30	抵押担保、售后回租
应收账款	1,178,423,795.41	质押
在建工程	676,939,305.61	售后回租
投资性房地产	47,385,696.31	抵押担保
合计	6,145,253,105.64	

(五十八)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48,392.35	6.3757	946,105.11
欧元	791,339.90	7.2197	5,713,236.68
白俄罗斯卢布	972,570.35	2.5014	2,432,787.47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799,293.89	6.3757	5,096,058.05
白俄罗斯卢布	131,995.19	2.5014	330,172.77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欧元	7,636.00	7.2197	55,129.63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983,258.54	6.3757	12,644,661.47
欧元	2,462,650.00	7.2197	17,779,594.21
白俄罗斯卢布	75,227.00	2.5014	188,172.82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欧元	16,314.35	7.2197	117,784.71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晟天新能源于2020年2月2日与特百乐农业发展河北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桔乐能电力（沧州）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增资前沧州桔乐为一项目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元，实收资本及各项资产、负债均为0，作价为0；本公司认缴变更后注册资本14,950.00万元其中的51%即7,624.50万元，于2021年2月1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由此取得控股权。

(二) 本期出售子公司股权情况

2021年6月17日新筑股份退出了所认缴的攀枝花市金铭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攀枝花鸿途智能空轨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枝花金铭咨询）80.00%股权，从而丧失对攀枝花金铭咨询控制权。攀枝花金铭咨询注册后至本公司退出前未开展经营活动，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实收资本及各项资产、负债均为0，转让作价为0。

(三)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报告期内设立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备注
					直接	间接	
磁浮科技	2021/10/21	四川成都	四川	磁悬浮车辆的开发	100.00		
晟天农业	2021/4/30	四川成都	四川	农业开发		100.00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1) 通过新筑股份原有集团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客新筑	成都新津	成都新津	制造业	80.00%		投资设立
新筑交通	成都市	成都新津	建筑施工	100.00%		投资设立
新筑精坯	眉山青龙	眉山青龙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新途投资	成都新津	成都新津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新筑丝路	白俄罗斯中白工业园	白俄罗斯中白工业园	制造业		99.99%	投资设立
新筑德国	德国杜塞尔多夫	德国杜塞尔多夫	咨询、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新筑	安徽省	安徽省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新筑轨道交通技术	成都市	成都市	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磁浮科技	成都新津	成都新津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注 1：各公司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一致。

注 2：2021 年 5 月 18 日股东蔡勇智将所持新筑交通 0.1%股权转让给新途投资，新途投资对新筑交通持股比例变为 100%；2021 年 6 月 2 日，新途投资将所持新筑交通 100.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新筑交通由三级子公司变为二级子公司。

(2) 通过备考模拟新增晟天新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备注
					直接	间接		
1	红原环聚	四川红原	四川红原	光伏发电	5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若尔盖环聚	四川若尔盖	四川若尔盖	光伏发电	56.00			
3	红原晟和	四川红原	四川红原	光伏发电	100.00		新设	
4	松潘晟和	四川松潘	四川松潘	光伏发电	100.00		新设	
5	昌都晟和	西藏昌都	西藏昌都	投资	100.00		新设	
6	察雅聚能	西藏察雅	西藏察雅	光伏发电		100.00	新设	
7	砚山晟和	云南砚山	云南砚山	光伏发电	100.00		新设	
8	盐边晟能	四川盐边	四川盐边	光伏发电	100.00		新设	
9	甘肃晟能	甘肃嘉峪关	甘肃嘉峪关	光伏发电	100.00		新设	
10	玛曲拜尔	甘肃玛曲	甘肃玛曲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澧县泽晖	湖南澧县	湖南澧县	光伏发电	100.00			
12	澧县德晖	湖南澧县	湖南澧县	光伏发电	100.00			
13	桃源湘成	湖南桃源	湖南桃源	光伏发电	100.00			
14	乡城晟和	四川乡城	四川乡城	光伏发电	75.00		新设	
15	昭觉晟昭	四川昭觉	四川昭觉	光伏发电	75.00		新设	
16	小金公达	四川小金	四川小金	光伏发电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	小金崇德	四川小金	四川小金	光伏发电	75.00			
18	四川中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9	中核阿坝	四川阿坝	四川阿坝	光伏发电		100.00		
20	中核小金	四川小金	四川小金	光伏发电		100.00		
21	小金大坝口	四川小金	四川小金	光伏发电		100.00		
22	大同晟能	山西大同	山西大同	光伏发电	100.00		新设	
23	沧州桔乐	河北沧县	河北沧县	光伏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增资控股合并
24	晟天农业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25	玉树晟呈	青海玉树	青海玉树	光伏发电	100.00		新设	

注：“直接”指晟天新能源直接控股，各公司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一致。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1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1 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1	红原环聚	44.00	2,606,068.79	5,819,297.38	36,064,779.67
2	若尔盖环聚	44.00	7,808,723.64	14,088,517.63	65,730,880.00
3	乡城晟和	25.00	1,612,515.96		9,327,580.86
4	昭觉晟昭	25.00	-329,652.92		10,976,740.76
5	小金公达	25.00	1,110,411.53	1,389,299.39	7,374,564.24
6	小金崇德	25.00	1,429,599.43	1,282,961.52	7,359,073.00
7	沧州桔乐	49.00	36,306.87		136,306.87
8	长客新筑	20.00	376,067.75		39,078,014.07

报告期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均一致。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	红原环聚	57,593,024.74	169,109,611.77	226,702,636.51	43,327,384.42	101,409,843.75	144,737,228.17
2	若尔盖环聚	176,561,581.35	388,105,670.12	564,667,251.47	113,327,971.29	301,950,916.55	415,278,887.84
3	乡城晟和	67,249,038.90	123,273,516.60	190,522,555.50	11,941,730.51	116,520,501.57	128,462,232.08
4	昭觉晟昭	61,815,780.19	195,593,698.02	257,409,478.21	40,376,996.56	173,125,518.59	213,502,515.15
5	小金公达	20,668,225.50	96,673,212.11	117,341,437.61	16,395,670.32	71,693,510.32	88,089,180.64
6	小金崇德	26,232,139.93	99,998,386.31	126,230,526.24	27,007,319.27	69,868,914.97	96,876,234.24
7	沧州桔乐	19,977,917.00	167,010,705.73	186,988,622.73	110,569,527.08		110,569,527.08
8	长客新筑	1,094,580,174.94	80,242,436.55	1,174,822,611.49	964,414,006.90	15,018,534.24	979,432,541.14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	红原环聚	26,194,214.85	5,922,883.62	5,922,883.62	10,261,477.01
2	若尔盖环聚	67,616,294.14	17,747,099.18	17,747,099.18	30,041,130.43
3	乡城晟和	26,741,746.18	6,450,063.82	6,450,063.82	14,712,238.76
4	昭觉晟昭	21,543,015.35	-1,318,611.66	-1,318,611.66	8,056,253.84
5	小金公达	17,427,694.51	4,441,646.14	4,441,646.14	13,081,678.31
6	小金崇德	17,032,655.39	5,718,397.72	5,718,397.72	11,641,445.18
7	沧州桔乐		74,095.65	74,095.65	-22,464.68
8	长客新筑	637,147,325.71	1,880,338.76	1,880,338.76	-340,760,636.24

(二)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投资的 会计方法
奥威科技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制造业	37.53%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流动资产	257,327,065.1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729,752.43
非流动资产	175,296,863.03
资产合计	432,623,928.19
流动负债	183,149,722.80
非流动负债	14,328,607.06
负债合计	197,478,329.8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5,145,598.3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8,250,143.05
调整事项	
其中：商誉	92,188,187.73
其他	179,731,409.8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60,169,740.67
营业收入	101,359,023.25
财务费用	6,362,513.00
所得税费用	-11,677,739.52
净利润	-47,853,827.63
其他综合收益	-148,264.02
综合收益总额	-48,002,091.65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影响较小。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不断强化现金流管理,合理把握固定资产投资节奏,持续拓宽融资渠道、丰富融资手段。本公司注重各项经营活动与融资方式的风险匹配，根据内外环境的变化不断优化融资结构，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金融机构取得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十、 公允价值

（一）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分析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期末余额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310,583.91	7,250,000.00	48,560,583.9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权益工具投资，利用相同或类似的资产、负债或资产、负债组合的价格以及其他相关市场交易信息进行估值，以确定该项资产的公允价值。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五)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投融资及资产管理等	8,000,000 万元	29.50%	29.50%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	-------------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新筑路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路业”）	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新筑智能工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智装”）	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新筑展博住宅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展博”）	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股东
四川新筑通工汽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南交易所”）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绵阳市聚富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富商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弘展联行物业服务公司（以下简称“弘展联行”）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融资担保”）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土地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土地管理”）	其他关联方
四川颐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颐合物业”）	其他关联方
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五）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1年度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奥威科技	采购商品	超级电容、技术服务	市场价	983,974.87
聚富商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19,800.00
新筑路业	接受服务	试验线建设	市场价	963,124.93
新筑智装	接受服务	委托加工	市场价	88,103.77
西南交易所	接受服务	经纪代理服务	市场价	92,316.18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接受服务	担保服务	市场价	2,830,188.68
弘展联行	接受服务	其他	市场价	2,550.00
颐合物业	接受服务	物业服务	市场价	456,042.08
四川发展土地管理	接受服务	水电费及其他	市场价	106,965.65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新筑通工	提供服务	设备租赁	市场价	4,424.78
新筑展博	提供服务	水费	市场价	1,869.70

2、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2021年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四川发展土地管理	本公司	房屋租赁	3,220,739.41

3、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2021年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30,041,095.89	2021年11月26日	2022年11月25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5,006,178.08	2020年10月15日	2022年10月15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10,012,356.16	2020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15,018,534.25	2020年11月25日	2022年5月25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15,018,534.25	2021年7月29日	2022年8月29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9,000,000.00	2021年8月27日	2022年2月27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8,400,0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2年2月28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20,700,000.00	2021年9月29日	2022年3月29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7,800,000.00	2021年10月28日	2022年4月28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23,400,000.00	2021年11月29日	2022年11月29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18,960,000.00	2021年12月29日	2022年12月29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21,000,000.00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8,800,000.00	2021年8月27日	2022年2月26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700,0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2年2月28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17,500,000.00	2021年9月29日	2022年3月28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13,650,000.00	2021年10月28日	2022年4月28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300,000.00	2021年9月28日	2022年3月28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5,000,000.00	2021年9月24日	2022年3月24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11,139,896.65	2020年4月29日	2023年12月31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1,267,845.23	2020年4月29日	2021年11月9日	否
本公司	长客新筑	1,449,630.00	2021年9月18日	2023年11月27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50,068,493.15	2021年11月11日	2022年10月31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50,068,493.15	2021年11月11日	2022年10月31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9,747,530.13	2020年12月9日	2022年11月27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100,000.00	2020年12月9日	2022年5月21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19,699,231.51	2021年5月31日	2023年5月31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200,000.00	2021年5月31日	2022年11月21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200,000.00	2021年5月31日	2022年5月21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1,970,000.00	2021年6月9日	2022年5月21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1,970,000.00	2021年6月9日	2022年11月21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164,090,000.00	2021年6月9日	2023年6月9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70,111,232.88	2021年12月13日	2022年6月12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100,164,383.56	2021年11月30日	2022年12月30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40,057,205.48	2021年3月2日	2022年3月1日	否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本公司	30,039,041.10	2021年11月3日	2022年8月10日	否

4、关联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拆入资金当期利息
2021 年度：					
四川发展		387,330,000.00	148,000,000.00	239,330,000.00	7,231,296.98

注：拆入资金计息规则：按照实际使用资金年利率 6%。

5、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新筑通工	处置设备	1,193,805.31	100.00
合计		1,193,805.31	100.0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新筑通工		
其他应收款	四川发展土地管理	875,932.50	8,759.33
其他应收款	颐合物业	257,906.25	2,579.07
其他应收款	四川发展轨交投资	169,811.32	1,698.11
其他应收款	新筑展博	131.79	1.30
应收账款	奥威科技	49,150.65	491.51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新筑路业	3,332,029.15
应付账款	奥威科技	12,736,911.47
其他应付款	四川发展（应付股权转让款扣减分红）	963,047,212.49
其他应付款	四川发展（筹资及往来）	94,782,521.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川发展	145,000,000.00

十二、股份支付

2021 年度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无限售条件股票的市价减去授予价格确定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4,762,509.3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已签订合同但未付及未全额支付的约定重大对外投资支出及发包合同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投资人	投资项目名称	约定投资额	已付投资额	未付投资额	约定投资期间
本公司	新途投资	20,000.00	4,000.00	16,000.00	2027年2月28日前
本公司	成都中车	3,000.00	600.00	2,400.00	2022年11月13日前
本公司	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性项目	约 51,600.00	9,440.00	约 42,160.00	待定
本公司	新筑交通	40,000.00	1,500.00	38,500.00	2022年12月31日前
本公司	磁浮科技	136,000.00	600.00	135,400.00	2022年9月30日前
本公司	安徽新筑	10,000.00	500.00	9,500.00	2039年12月16日前
本公司	新筑轨道技术	1,000.00	400.00	600.00	2030年12月31日前

(二) 或有事项

1、本公司投资的成都新车现代有轨电车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新车公司”）因工程合同纠纷，被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二局”）诉至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请判令成都新车公司向中铁二局支付工程款 113,715,631.50 元，赔偿利息、停窝工损失及可得利益 90,646,479.75 元，并由本公司及新津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收到上述案件应诉通知书，目前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审理完毕，并冻结货币资金 81,323,405.40 元。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的通知》，公司人格独立和股东有限责任是公司法的基本原则，本公司亦不存在诉状所列举的股东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形，但诉讼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尚不能判断对公司报告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2、阿坝县红阳光伏电站支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红阳公司”）与中核小金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小金”）、国建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建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四川省小金县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作出一审判决（（2020）川 3227 民初 125 号），判决国建公司向红阳公司支付货款 844,636.80 元以及相关违约金，中核小金不承担责任。红阳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提起上诉，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二审尚未开庭。

3、2021 年 8 月 12 日，江西人民输变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输变电公司”）起诉乐山一拉得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一拉得公司”），要求解除双方签订



的《购销合同》，并由乐山一拉得公司赔偿人民输变电公司损失 2,663,860.00 元；2021 年 9 月 28 日，乐山一拉得公司向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法院申请追加乡城晟和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乡城晟和”）等 5 家公司为第三人，2021 年 10 月 12 日，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法院出具追加诉讼当事人通知书，通知上述 5 家公司作为本案第三人参加诉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一审尚未开庭。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经 2022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以公司所持通工汽车 18.48%股权置换投资成都客车的议案》，公司将持有的 18.48%四川新筑通工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工汽车”）股权出资认购本次成都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客车”）发行的 1,921.42 万股。截至 2022 年 4 月 22 日，上述股权置换已完成。

2、上海策滕建筑设计咨询事务所（以下简称“策滕事务所”）与桔乐能电力（沧州）有限公司的咨询服务协议纠纷，策滕事务所起诉要求沧州桔乐支付服务费 495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2022 年 1 月 10 日策滕事务所提起诉讼，截止目前，一审尚未开庭。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报告

1、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年度，公司根据产品特点以及实际情况将公司业务划分为桥梁功能部件、轨道交通业务、光伏发电总部及其他共计四个分部，并执行统一会计政策。

2、2021 年度分部报告的财务信息（单位：万元）



项目	桥梁功能部件分部	轨道交通业务分部	光伏发电	总部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61,699.65	62,963.59	46,851.31	1,240.85	-744.70	172,010.7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1,684.60	62,963.59	46,851.31	511.20	-	172,010.70
分部间交易收入	15.05			729.65	-744.70	-
二、营业费用	57,345.15	75,059.58	34,516.01	20,346.24	-758.67	186,508.31
三、营业利润	4,017.49	-13,197.43	12,242.10	-22,524.89	2,366.49	-17,096.24
四、资产总额	98,385.81	386,325.64	485,257.18	495,167.73	-364,456.49	1,100,679.88
五、负债总额	44,617.27	410,558.01	293,401.49	369,337.02	-356,345.21	761,568.58

(二) 其他

1、2021 年 12 月 30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本公司拟注销新筑德国，目前在在办理解注销手续。

2、桔乐能电力（沧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桔乐能公司”）与特百乐农业发展河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百乐公司”）的股东出资纠纷，桔乐能公司起诉要求特百乐公司向桔乐能公司补缴出资款 7,315.50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的利息。申请冻结了特百乐公司持有的沧州桔乐 49%的股权、以及特百乐公司持有的其他 3 家公司各 50%股权等资产。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一审尚未开庭。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33,746.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28,939.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6,541.94
所得税影响额	-1,697,100.51
少数股东影响额	-1,713,477.99
合计	23,788,649.3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4%	-0.3059	-0.3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0%	-0.3368	-0.33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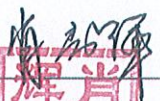


以上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2022.5.2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2.5.25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2.5.25



仅用于出具报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吴卫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变更、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登记机关



2022年05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证书序号: 001720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在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吴卫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四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1101080210409
THE CHINES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3.27
2019.5.21

姓名 刘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11-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302671112154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继续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登记后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17030226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01 年 10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合格专用章
2016.11.18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姓名 郎永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09-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5212219810929303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010018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郎永刚
证书编号: 11000010018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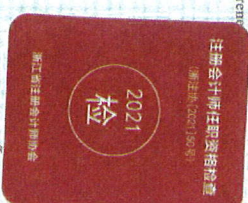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